

2023年至2025年国家高速公路网G5615天保至猴  
桥高速公路天保至文山段（麻文段）公路技术状况  
评定服务

# 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TXJ-0871-2023108

招 标 人：文山天文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天行健项目管理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月

## 前 言

一、本招标文件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和《公路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令 2015 年第 24 号）、交通运输部《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 5210—2018）、《云南省公路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为依据，并结合云南省电子招投标相关规定和本项目实际情况编写。

二、本招标文件中提到的“复印件”、“扫描件”除有特别说明外，均指原件的彩色扫描件。

三、本招标文件中所提到的货币单位除有特别说明外，均指人民币元。

四、本招标文件中所提到的时间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为北京时间。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6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7
附录1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要求） .....	14
附录2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	14
附录3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	15
附录4 资格审查条件（主要人员最低要求） .....	16
投标人须知正文 .....	17
1. 总则 .....	17
2. 招标文件 .....	20
3. 投标文件 .....	21
4. 投标 .....	25
5. 开标 .....	26
6. 评标 .....	28
7. 合同授予 .....	29
8. 纪律和监督 .....	31
附件1 其他试验检测人员最低要求 .....	33
附件2 主要技术评定仪器设备最低要求 .....	34
第三章 评标办法 .....	36
评标办法前附表 .....	37
1. 评标方法 .....	43
2. 评审标准 .....	43
3. 评标程序 .....	43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47
附件一 廉政合同 .....	54
附件二 安全生产合同 .....	56
附件三 项目负责人委托书 .....	59
附件四 履约担保格式 .....	60
第五章 技术规范和要求 .....	61
第六章 图纸和资料 .....	73

<b>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b> .....	<b>74</b>
<b>第一部分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格式</b> .....	<b>75</b>
一、开标一览表.....	77
二、投标函.....	78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79
四、投标保证金.....	81
五、资格审查资料.....	82
六、技术建议书.....	91
七、承诺函.....	92
八、其他资料.....	95
<b>第二部分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格式</b> .....	<b>97</b>
一、开标一览表.....	99
二、投标函.....	100
三、报价清单.....	101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2023 年至 2025 年国家高速公路网 G5615 天保至猴桥高速公路 天保至文山段（麻文段）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服务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国家高速公路网 G5615 天保至猴桥高速公路天保至文山段已由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国家高速公路网 G5615 天保至猴桥高速公路天保至文山段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云发改基础〔2020〕390 号）批准建设，初步设计已由交通运输部以《交通运输部关于天保至猴桥国家高速公路云南省天保至文山段初步设计的批复》（交公路函〔2020〕802 号）批准。招标人为文山天文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天行健项目管理咨询（北京）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的天保至文山段（麻文段）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项目概况

国家高速公路网 G5615 天保至猴桥高速公路位于云南省东南部文山州境内，起点于文山州麻栗坡县天保镇，中间与在建的广南至兴街高速，建成通车的文山至马关高速相接，沿线经过麻栗坡县、西畴县、文山市，终点连接蒙文砚高速公路，路线全长 127.621 公里，分两期建设。现一期已开通运营，一期起于文山州麻栗坡县麻栗镇盘龙村 K51+160，止于文山市甲马石 K127+806，连接蒙文砚高速公路，路线全长 76.359 km，全线采用四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设计行车速度 80 km/小时，路基宽度 25.5 米；桥涵设计汽车荷载等级采用公路-I 级；其他技术指标按《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B01-2014）《城镇化地区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2112-2021）执行。路段沿线分别在麻栗坡、兴街（枢纽）、莲花塘、追栗街、登高（枢纽）、文山、甲马石（枢纽）处设置共 7 处互通式立交，在文山设文山西收费站、追栗街收费站等 2 处收费站，文山南服务区等 1 个服务区。

#### 2.2 招标范围

1.按照《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 5210-2018 规范要求，对国家高速公路网 G5615 天保至猴桥高速公路天保至文山段（麻文段）全线路基、路面、桥隧构造物以及沿线设施进行技术检测评定，根据检测评定路基技术状况（SCI）、路面技术状况（PQI）、桥隧构造物技术状况（BCI）、沿线设施技术状况（TCI）等相关指标确定路段的公路技术状况指标（MQI），最终提交检测评定报告和提出针对性的养护意

见建议、制定常见病害和特殊病害的处治建议等。具体相关基础数据清单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技术规范和要求。

2.桥隧构造物 BCI 评定含桥梁、隧道、涵洞技术状况评定；其中隧道需将“土建结构、机电设施、其他工程设施”单独分开形成报告。

3.检测时限为 2023 至 2025 年。其中除 2024 年仅需对路面结构物以及特殊结构桥梁（盘龙江硝厂大桥进行桥梁检测评定与变形监测）进行检测评定外，2023 年与 2025 年需进行全线构造物全方位检测评定（特殊桥梁检测与监测），含路面、路基、桥隧构造物以及沿线设施。

注：具体服务内容以招标人实际委托内容开展。

### 2.3 计划服务周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按招标人要求分别出具 2023 年、2024 年、2025 年每年技术状况检测评定报告，并通过云南省国家高速公路养护管理与养护生产安全管理评价。

### 2.4 标段划分

本次招标划分为 1 个标段。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 3.1 资质要求：

(1) 具备独立企业法人或事业单位法人或其他组织资格，并持有效企业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开展本项目有效的证明材料；

(2) 具有交通运输行业主管部门认定的《公路水运工程检验检测机构等级证书》公路工程综合甲级资质或《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等级证书》公路工程甲级资质。

### 3.2 人员最低要求

(1) 项目负责人，应同时满足：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持有（道路工程专业或桥梁、隧道工程专业）试验检测工程师或（道路工程专业或桥梁隧道工程专业）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师职业资格证书；必须是本单位自有人员，并注册在本单位。至少担任过（含正在实施）1 个高速公路的技术状况评定或公路督查项目或交（竣）工检测或定期检测等类似业绩的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

(2) 技术负责人，应同时满足：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持有（道路工程专业或桥梁、隧道工程专业）试验检测工程师或（道路工程专业或桥梁隧道工程专业）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师职业资格证书；必须是本单位自有人员，并注册在本单位。至少担任过（含正在实施）1 个高速公路的技术状况评定或公路督查项目或交（竣）工检测或定期检测等类似业绩的技术负责人（或项目负责人）。

3.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5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6 投标截止时间前已公布的投标人最新一年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信用评价等级未被评定为D级。投标人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未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年10月16日至2023年10月20日17时00分前，凭企业数字证书（CA）进入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文山州）(<http://ggzy.yn.gov.cn/>)进行网上报名[投标人办理数字证书(CA)详见其办理流程]，报名成功后便可获取电子招标文件及其他招标资料。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并在云南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站完成注册通过后，便可获取招标文件，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不组织踏勘现场和投标预备会，投标人自行考察。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年11月07日9时00分。

5.3 投标文件递交的方式：网上递交。上传网址为(<http://ggzy.yn.gov.cn/>)，须在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网上确认电子签名，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 6. 开标时间及相关事宜

6.1 开标时间：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开标地点：文山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_\_\_（文山市华龙北路2号新业务用房4楼）。

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时间、地点：在第一个信封开标时宣布。本项目采用网上智能开标远程解密，投标人无须派代表到开标地点。

6.2 开标方式：网上智能开标远程解密。

根据《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行网上智能开标的通知》的相关要求，本次开标会将采用网上智能开标远程解密的方式，具体要求如下：



(1) 投标人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文山州）(<http://ggzy.yn.gov.cn/>)，下载《网上智能开标远程解密操作指南（投标人）》并完成相关工作。

(2) 投标人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前进入到“网上开标室”进行“签到”，根据网上远程解密、开标的要求，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签到、在线解密、开标一览表确认等相关操作，本项目解密时间为第一个信封 30 分钟，第二个信封 30 分钟。若投标人没有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以上相关操作，则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不再进入评标阶段。

(3) 因开标系统、开标现场网络、设备及其他特殊原因，导致不能正常解密投标文件的，经核实和上报相关部门同意后，可再次下达网上解密指令来延长解密时间。

(4) 开标过程中如有问题，可以在线提出异议，由代理机构给予回复。在规定的异议询问时间内未提出异议的，则视为对开标结果无异议。

(5) 招标文件内容、公告与本条规定有冲突的地方以本条规定为准。

(6) 技术操作咨询：北京筑龙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服务热线：010-86483801，QQ：4009618998。

(7) 若因投标人原因不按时参加开标会或因操作不当电子投标文件不能进行正常解密或者不能正常打开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由此带来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文山州）》(<http://ggzy.yn.gov.cn/>)上发布，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文山天文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文山市腾龙北路畅林苑小区

联系人：罗工

电 话：14787817034

招标代理机构：天行健项目管理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地 址：昆明市五华区科光路 42 号金钻中心 10 楼 1002

联系人：王工 曾工

电 话：0871-63305801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文山天文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文山市腾龙北路畅林苑小区 联系人：罗工 电话：14787817034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天行健项目管理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地址：昆明市五华区科光路42号金钻中心10楼 联系人：王工 曾工 电话：0871-63305801
1.1.4	项目名称	2023年至2025年国家高速公路网G5615天保至猴桥高速公路天保至文山段（麻文段）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服务
1.1.5	建设地点	云南省文山州境内
1.1.6	建设规模	见招标公告
1.1.7	投资估算	见招标公告
1.2.1	资金来源	运营收入
1.2.2	资金落实情况	资金来源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见招标公告
1.3.2	计划服务周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按招标人要求分别出具2023年、2024年、2025年每年技术状况检测评定报告，并通过云南省国家高速公路养护管理与养护生产安全管理工作评价。
1.3.3	质量要求	符合现行国家相关强制性技术标准、规范和规程，提交的检测及技术状况评定报告符合相关规定，并通过相关部门评审合格；评定服务按照交通运输部《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 5210-2018）等规定执行。
1.3.4	安全目标	严格执行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确保：安全生产“零事故”、“零死亡”。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资质要求：见附录1 业绩要求：见附录2 信誉要求：见附录3 主要人员要求：见附录4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关联情形	（10）接受委托编制标底或者最高投标限价的中介机构不得参加本招标项目的投标，也不得为本招标项目的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或者提供咨询； （11）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或具有直接管理和被管理的母子公司，或同一母公司的子公司，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不得同时对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直接监管的中央企业均不属于本条规定的“母公司”，其一级子公司不按前述关联企业对待，但同属一个子公司的二级子公司则按前述关联企业对待；
1.4.4	不得存在的其他不良状况或不良信用记录	（8）在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工程质量问题的（以省级及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的书面通报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1.9.1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
1.11	分包	投标人参数不全的内容[参数不全的内容是指资质等级证书或资质认定（或计量认证）证书中未具有的参数]必须进行分包，并获得发包人的同意和批准。分包须满足相关资质要求，同时分包单位应取得有效的资质认定（或计量认证）证书且参数中包含拟分包的检测项目。除上述情形外，不得分包。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招标人在招标期间按规定向相关主管部门备案后的标有编号的补遗书和其他正式函件（如有）。
2.2.1	投标人要	时间：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10天前。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求澄清招标文件	形式：投标人凭企业数字证书（CA）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通过在线方式进行不署名提问。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1）投标单位公示信息表； （2）补遗书及通知（如有）； （3）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材料。
3.2.4	最高投标限价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大写：肆佰捌拾万零伍仟柒佰玖拾伍元整； 小写：4,805,795.00元。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1）本项目由投标人自备设备，总价报价，总价包干。 （2）在合同实施期间，合同价款不随物价波动、分批次进场、工期提前或推后等原因而作调整。 （3）本项目的技术检测评定设备、设施等均由中标单位自购。 （4）中标单位派驻现场所有人员的人身意外、工伤、医疗等保险及自备设备等财产的有关保险由中标单位自行办理，保险费用由中标单位承担并支付，并包含在投标报价中，招标人单独支付。
3.3.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90日。
3.4.1	投标保证金	是否要求投标人递交投标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不要求 注：根据《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部门关于鼓励减免政府投资项目投标保证金的通知》（云发改交易管理〔2023〕397号），本项目收取保证金最高金额不超过9万元，为降低企业交易成本，本项目收取投标保证金4万元。 一、投标保证金的金额：肆万元（¥40,000.00） 二、投标保证金账户信息 户名：文山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文山民丰村镇银行凤凰支行 账号：1180501001000002720***** 联系电话：0876-2133069，0876-2661937 三、投标保证金的提交时间 以银行转账或电汇方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的到账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到账时间以实际到达专用账户时间为准；以银行保函、保险保函方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由相关金融服务机构出具投标保证金电子保函。未按时到账或提交的保证金视为未提交。</p> <p>四、保证金的提交方式为银行转账（电汇）、电子保函（银行保函、保险保函）。</p> <p>五、保证金提交的程序</p> <p>（一）银行转账（电汇）：</p> <p>1.投标人向文山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账户转入保证金；</p> <p>2.投标人进入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登录投标系统后，在“确认投标保证金”处查询保证金缴纳情况并确认保证金。</p> <p>（二）电子保函（银行保函、保险保函）</p> <p>投标人通过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投标保函”——“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金融服务平台”完成电子保函服务在线申请，由相关金融服务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出具投标保证金电子保函。</p> <p>特别提醒：</p> <p>1、每个标段保证金都有唯一对应的保证金账号，《保证金操作流程》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可以查询。</p> <p>2、在投标保证金保险中，投标人为投保人，招标人为被保险人。保险有效期不得低于投标有效期。</p> <p>3、因银行转账有时间差，请各投标人合理安排好保证金打款时间，并在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前在“确认投标保证金”模块进行保证金确认，以便及时发现处理各种异常情况，避免因为保证金问题在开标时造成投标失败。</p>
3.4.4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p>（1）出现不廉洁行为的；</p> <p>（2）招标人按照投标人须知第3.5.9款规定，发现投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的；</p> <p>（3）有证据显示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与他人串通投标、以非法手段谋取中标的。</p>
3.5.2	财务状况表的年份要求	近3年（2020~2022年度）。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的时间要求	2018年1月1日至今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3.6.1	是否允许 递交备选 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4.2.3	投标截止 时间	2023年11月07日 9 时 00 分
5.1.1	开标时间 和地点	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开标地点：同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时间：在第一个信封开标时宣布[因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时间不确定，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时间可能会视评审情况作相应延迟] 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地点：在第一个信封开标时宣布
5.2.1	开标程序	开标顺序：按照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自动提取投标人的顺序远程开标
5.3.1	开标补救 措施	若因“电子交易平台”系统出现故障或系统无法正常运行等非投标人原因导致无法正常上传投标文件或开标的，由监督部门及交易中心相关人员核实同意，本项目将延期开标或在恢复正常后及时安排时间开标。
6.1.1	评标委员 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人数：5人及以上单数；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云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3.2	招标人是否协助评 标委员会 评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招标人协助评标委员会开展下列工作并提供相关信息： （1）编制评标使用的相应表格； （2）对投标报价进行算术性校核； （3）列出投标文件相对于招标文件的所有偏差，并进行归类汇总。 （4）查询相关网站，对投标人的资质、人员、信用等级等情况进行核实。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6.3.3	评标补救措施	若因“电子交易平台”系统出现故障或系统无法正常运行等与投标人无关的原因导致电子评标无法继续进行时，由监督部门及交易中心相关人员核实同意后可暂停评标并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待电子评标系统恢复正常之后重新组织评审。
6.3.4	推荐中标候选人	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u>3</u> 个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文山州）》 公示期限：3个工作日
7.4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7.6	中标结果公告媒介及期限	公告媒介：同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 公告期限：3日
7.7.1	履约保证金	履约担保的形式：银行转账、银行保函、支票、汇票、本票等 履约担保的金额：10%签约合同价，被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评为AA信用等级中标人，履约保证金金额为5%签约合同价。 采用银行保函时，出具保函的银行级别：地市级（含地市级）以上国有商业银行或股份制商业银行。 缴纳截止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后15日内。
8.5.1	监督部门	监督部门：文山州交通运输局 地 址：文山市开化中路169号 电 话：0876-3016252 邮政编码：663099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投标人须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具体按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文山州）电子招标投标的相关要求执行。
<b>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b>		
10.1	费用承担	本项目招标控制价编制费由中标人向造价咨询单位支付，金额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陆仟元； 依照招标代理机构与招标人的合同约定，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
10.2	税金	投标人须按国家或地方政府政策规定及时缴纳各种税款，并在投标报价时应予以充分考虑，委托人向受托人支付的费用，受托人必须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合同履行期间，若因国家或地方政府政策、法规调整所引起的税率变动风险由受托人自行承担。
10.3	招标失败及开工延迟风险	招标期间，发包人不承担招标失败的风险；项目招投标完成后，由于国家政策调整等原因导致项目延迟开工或取消，投标人应充分予以考虑，发包人不承担相关风险。

## 附录 1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要求）

企业资质等级要求
<p>具备独立企业法人或事业单位法人或其他组织资格，并持有效企业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开展本项目有效的证明材料，并持有效营业执照；具有交通运输行业主管部门认定的《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机构等级证书》公路工程综合甲级资质或《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等级证书》公路工程甲级资质。</p>

## 附录 2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业绩要求
无

### 附录3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信誉要求
<p>投标截止时间前已公布的投标人最新一年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信用评级等级未被评定为D级。</p> <p>投标人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a href="http://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a>）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未在“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a>）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p>

注：尚无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信用评级评价的企业按B级计。

## 附录4 资格审查条件（主要人员最低要求）

人员	数量	资格要求	备注
项目负责人	1	应同时具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li> <li>2.持有（道路工程专业或桥梁、隧道工程专业）试验检测工程师或（道路工程专业或桥梁隧道工程专业）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师职业资格证书；</li> <li>3.且必须是本单位自有人员，并注册在本单位；</li> <li>4.至少担任过（含正在实施）1个高速公路的技术状况评定或公路督查项目或交（竣）工检测或定期检测等类似业绩的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li> </ol>	
技术负责人	1	应同时具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li> <li>2.持有（道路工程专业或桥梁、隧道工程专业）试验检测工程师或（道路工程专业或桥梁隧道工程专业）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师职业资格证书；</li> <li>3.必须是本单位自有人员，并注册在本单位；</li> <li>4.至少担任过（含正在实施）1个高速公路的技术状况评定或公路督查项目或交（竣）工检测或定期检测等类似业绩的技术负责人（或项目负责人）。</li> </ol>	

注：公路工程相关专业是指职称证上的专业，包括：公路工程、桥梁工程、公路与桥梁工程、道桥、路桥、道路与桥梁、交通土建、隧道（地下结构）工程、公路检测工程、交通工程等。

# 投标人须知正文

## 1. 总则

###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公路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的麻栗坡至文山段（麻文段）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标段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标段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本标段建设规模：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7 本标段投资估算：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招标范围、计划服务周期和质量要求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标段的计划服务周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标段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本标段的安全目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主要人员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需要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见本章第 3.5 款的规定。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4) 联合体各方应分别按照本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投标文件中的相应表格，并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对联合体各成员的资料进行统一汇总后一并提交给招标人；联合体牵头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应认为已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的真实情况；

(5) 尽管委任了联合体牵头人，但联合体各成员在投标、签订合同与履行合同过程中，仍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1.4.3 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各成员）不得与本标段相关单位存在下列关联情形：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3) 与本标段的其他投标人同为一个单位负责人；
- (4) 与本标段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5)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 (6) 为本标段的招标代理机构；
- (7)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8)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9)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4.4 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各成员）不得存在下列不良状况或不良信用记录：

(1) 被省级及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取消招标项目所在地的投标资格且处于有效期内；

(2) 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3)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4)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5)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6) 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在近三年内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部分投标人未按时参加踏勘现场的，不影响踏勘现场的正常进行。招标人不得组织单个或部分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1.11 分包

本项目不具备检测参数的特殊检测项目允许分包，但须获得发包人的同意和批准。分包人须具有相应的资质，分包人资质及相关资料须报发包人审核同意后方可进场。

## 1.12 响应和偏差

1.12.1 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视为投标文件存在偏差。偏差包括重大偏差和细微偏差。

1.12.2 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存在重大偏差，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

投标文件存在第三章“评标办法”中所列任一否决投标情形的，均属于存在重大偏差。

1.12.3 投标文件中的下列偏差为细微偏差：

(1) 在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的规定对投标价进行算术性错误修正后，最终投标报价未超过最高投标限价（如有）的情况下，出现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算术性错误；

(2) 技术建议书不够完善；

(3) 投标文件页码不连续、未建立分级目录、个别文字有遗漏错误等不影响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偏差。

1.12.4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中的细微偏差按如下规定处理：

(1) 对于本章第 1.12.3 项 (1) 目所述的细微偏差，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的规定予以修正并要求投标人进行澄清；

(2) 对于本章第 1.12.3 项 (2)、(3) 目所述的细微偏差，可在相关评分因素的评分中酌情扣分。

1.12.5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技术建议书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 2. 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技术规范和要求；
- (6) 图纸和资料；
- (7) 投标文件格式；
-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3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应注意及时浏览网上发出的澄清，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及时获知澄清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后果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2.4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 4.2.3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应注意及时浏览网上发出的修改，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及时获知修改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后果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 3. 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

- （1）开标一览表；
- （2）投标函；
-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4）授权委托书；
- （5）联合体协议书；
- （6）投标保证金；
- （7）资格审查资料；
- （8）技术建议书；
- （9）承诺函；
- （10）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

- （1）开标一览表；
- （2）投标函；
- （3）报价清单。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1.2 如果投标文件由委托代理人签署和（或）递交，则投标人须提交授权委托书。如果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和递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4）目所指的授权委托书。

3.1.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5）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1.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3.1.1（6）目所指的投标保证金。

##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报价清单内容。

3.2.2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报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技术服务费。报价应包括投标人为完成招标文件规定技术状况评定工作所需一切费用，如人员工资、差旅费、交通费、进出场费、食宿费、通讯费、设备费、材料费、管理费、保险费、加班费、安全措施费、安全生产费、技术状况评定人员驻地建设、交通管制费、交通封道台班费、利润、税费等，包含咨询服务单位在节假日或正常工作时间以外人员的加班费用，以及合同文件明示或未明示的完成本合同的所有责任、义务和风险等费用。投标人未填报的部分，在工程实施时发包人将不予支付，并认为该部分费用已包含在报价中。

3.2.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报价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3款的有关要求。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90日。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时间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无论采取何种形式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均应与投标有效期一致。招标人如果按本章第3.3.3项的规定延长了投标有效期，则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也相应延长。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3）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 3.5 资格审查资料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下列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 1.4 款规定的资质、业绩、信誉等要求。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和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按照“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登记制度进行登记的，可仅提供营业执照副本，下同】、试验检测资质证书副本、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取消企业银行账户许可的通知》（银〔2019〕41号），对于不再核发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地区的投标人可不提供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但应提供当地人民银行分支机构的备案材料扫描件，备案材料中应真实的反映投标人基本账户信息（包括账户名称、账号、开户行名称等），下同】、在公路水运工程质量试验检测管理信息系统（<https://www.ttiis.cn/>）“信用评价”网页截图的扫描件，以及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基础信息（体现股东及出资详细信息）的网页截图或由法定的社会验资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或注册地工商部门出具的股东出资情况证明扫描件。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和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试验检测资质证书副本、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的扫描件应提供全本（证书封面、封底、空白页除外），应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其他相关信息、颁发机构名称、投标人信息变更情况等关键页在内，并逐页加盖投标人单位电子签章。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具有法定资格的中介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财务情况说明书（如有）的扫描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具体时间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或履约证明材料的扫描件。如上述证明材料无法证实投标人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审查条件的，还可提供项目业主出具的证明材料进一步证明该业绩的符合性。

3.5.4 “正在实施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合同协议书或中标通知书或业主证明材料的扫描件（满足业绩要求即可）。

3.5.5 “投标人信誉情况表”应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网页截图，以及在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管理信息系统中“信用评价”网页截图。

3.5.6 “拟委任的主要人员资历表”应附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的身份证、学历证、职称资格证书和资格审查条件所要求的其他相关证书的扫描件，以及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主要人员的社保缴费证明或其他能够证明主要人员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扫描件。

“拟委任的主要人员资历表”应附主要人员（如需）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或业主证明材料扫描件（满足业绩要求即可）的业绩证明材料。如上述证明材料无法证实投标人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审查条件的，还可提供项目业主出具的证明材料进一步证明该业绩的符合性。

如相关项目网页截图或合同协议书或业主履约证明中的信息均无法证实投标人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审查条件（主要人员最低要求），则该项目业绩不予认定。

3.5.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 3.5.1 项至第 3.5.6 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5.8 除合同条款约定的特殊情形外，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填报的主要人员和其他主要技术人员（如有）不允许更换。投标人须书面承诺中标后项目负责人常驻项目现场。

3.5.9 招标人有权核查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资料，若在评标期间发现投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其投标将被否决；若在签订合同前发现作为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若在合同实施期间发现投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招标人有权从合同价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超过 5% 签约合同价的金额作为违约金。同时招标人将投标人上述弄虚作假行为上报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

##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工作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有关计划服务周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安全目标、技术规范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本项目严禁采取停工、围堵等不正当方式解决合同纠纷，投标人须对此作出书面响应。

3.7.3 投标文件的制作应满足以下规定：

(1)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必须使用《云南省工程建设模块化投标文件编制系统》，生成电子签名的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格式为：\*.BTBJ，第二个信封格式为：\*.BTBS）。电子投标文件须网上递交。

(2) 在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粘贴图片使用 JPG 格式的文件，并且每张图片的分辨率应小于 100dpi，最终的每份电子投标文件所占用的磁盘空间必须小于 100M。

(3)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建立分级目录，并按照标签提示导入相关内容。

(4) 投标文件中证明资料的“复印件”、“扫描件”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未标示“复印件”、“扫描件”的证明资料均应直接制作生成。

(5) 投标文件中的已标价报价清单数据文件应与招标人提供的报价清单数据文件格式一致。

(6) 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中明确要求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名之处，必须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相关人员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明确要求投标人电子签章之处，必须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签章。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除联合体协议书须加盖所有联合体成员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字之外，其他资料由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签署即可。

(7) 投标文件制作的具体方法详见投标文件编制系统中的帮助文档。

3.7.4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导入“电子交易平台”电子开标、评标系统，该投标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

## 4. 投标

### 4.1 投标文件的加密

《云南省工程建设模块化投标文件编制系统》提供数字证书（CA）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功能。投标人对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加密。如果投标人使用某个数字证书（CA）对投标文件进行了数字证书（CA）加密，需要在开标会上使用该数字证书（CA）进行解密，才能读取或导入投标文件，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未按要求提交。

##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须在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如果投标人没有按规定网上递交投标文件，视为投标无效。

4.2.2 网上递交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上传至指定的开标项目，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单，以表明上传成功。同时，应自行核验下载上传成功的投标文件，并进行查看和解密以确保上传投标文件的正确性。

4.2.3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4 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5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如果决定延后投标截止时间，应在原定投标截止时间3日前，在“电子交易平台”中通知延后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相应延后至新的投标截止时间。

##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4.2.3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无须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投标人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撤回的，应在“电子交易平台”直接进行撤回操作；投标人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

4.3.2 投标人修改投标文件的，应使用投标文件编制系统制作成完整的投标文件，并按照本章第3条、第4条规定进行编制、加密和递交。对采用网上递交的加密的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最后完成上传的文件为准。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 5. 开标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 招标人在本章第4.2.3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对收到的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公开开标。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对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进行开标。

投标人若未参加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开标的，其投标将被否决。投标人若未参加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的，视为该投标人默认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的开标结果。

5.1.2 开标方式：网上智能开标远程解密。投标人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按照《网上开标远程解密操作指南（投标人）》完成远程解密、查看开标一览表和签名确认等相关操作。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解密工作。若投标人未在规定

时间完成解密，则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不再进入评标阶段。开标过程中如有问题，可以在线提出异议，由代理机构给予对应的回复。

## 5.2 开标程序

5.2.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对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数量；
-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顺序，当众远程开标；
- (5) 导入并读取所有解密成功的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的内容；
- (6) 公布标段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计划服务周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 (7) 投标人代表（如需）、招标人代表、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8) 开标结束。

5.2.2 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在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完成评审前，“电子交易平台”的开标评标系统将不进行读取。

5.2.3 招标人将按照本章第 5.1 款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对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进行开标。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宣布通过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人名单；
-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 开标人将所有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的内容导入“电子交易平台”的开标评标系统，未通过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人的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不予读取；
- (5) 公布标段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 (6) 投标人代表（如需）、招标人代表、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7) 开标结束。

5.2.4 在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现场，招标人将按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原则计算并宣布评标基准价。若招标人发现投标文件出现以下任一情况，其投标报价将不再参加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 (1) 未在开标一览表上填写投标总价；
- (2) 投标报价超出招标人公布的最高投标限价（如有）；
- (3) 投标报价的大写金额无法确定具体数值。

如果投标人认为的评标基准价计算有误，有权在开标现场提出，经招标人当场核实确认之后，可重新宣布评标基准价。开标现场宣布的评标基准价除计算有误经评标委员会修正外，在整个评标期间保持不变，不随任何因素发生变化。

5.2.5 在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或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过程中，若招标人宣读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不符，投标人有权在开标现场提出疑问，经招标人当场核查确认之后，可重新宣读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现场未提出疑问，则认为投标人已确认招标人宣读的内容。

### 5.3 开标补救措施

5.3.1 开标过程中因本章第 5.3.2 项、第 5.3.3 项所列原因，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采取补救措施。

5.3.2 因“电子交易平台”系统故障导致投标人无法正常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应打印并递交电子交易平台自动生成的上传失败的异常记录单。

5.3.3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中止电子开标，并在恢复正常后及时安排时间开标：

- （1）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 （2）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 （3）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 （4）出现断电事故且短时间内无法恢复供电；
- （5）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正常进行的情形。

5.3.4 采取补救措施时，必须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

### 5.4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有异议的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 6. 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相应评标专家库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主动提出回避：

- （1）为负责招标项目监督管理的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的工作人员；
- （2）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有近亲属关系；
- （3）为投标人的工作人员或退休人员；
- （4）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可能影响评标活动公正性；
- （5）在与招标投标有关的活动中有过违法违规行为、曾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招标人是否协助评标委员会开展评标工作：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招标人协助评标委员会开展评标工作的，不得对投标文件作出任何评价，不得故意遗漏或者片面摘录，不得在评标委员会对所有偏差定性之前透露存在偏差的投标人名称。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全面、独立评审所有投标文件，并对招标人提供的上述相关信息进行核查，发现错误或者遗漏的，应当进行修正。

6.3.3 评标及补救措施

评标委员会按照本章第 6.3.1 项的规定在电子评标系统上开展评审工作。如果评标过程中出现异常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评审工作的，可暂停评标并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待电子评标系统恢复正常之后重新组织评审，或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采取补救措施。

6.3.4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向招标人提交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及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7. 合同授予

###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3 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 3 日，公示内容包括：

(1) 中标候选人排序、名称、投标报价，对质量要求和计划服务周期的响应情况；

(2) 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项目负责人姓名、个人业绩、相关证书名称和编号；

(3) 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文件中填报的项目业绩；

(4) 被否决投标的投标人名称、否决依据和原因；

(5) 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6)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公示的其他内容。

## 7.2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提出异议与作出答复均应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异议答复”菜单以书面形式进行。

##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 7.4 定标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招标人或招标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 7.5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3.3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单位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 7.6 中标结果公告

招标人在确定中标人之日起3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告媒介和期限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不得少于3日。公告内容包括中标人名称、中标价。

## 7.7 履约保证金

7.7.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保证金为签约合同价的10%。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采用银行保函时，应由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级别的银行开具，所需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中标人应保证银行保函有效。

7.7.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7.7.1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7.8 签订合同

7.8.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

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8.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赔偿损失。

7.8.3 签约合同价的确定原则如下：

(1) 按照评标办法规定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后，若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小于开标时的投标函大写金额报价，则签订合同时以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为准；

(2) 按照评标办法规定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后，若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大于开标时的投标函大写金额报价，则签订合同时以开标时的投标函大写金额报价为准，同时按比例修正相应子目的单价或合价。

7.8.4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7.8.5 招标人和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协议书的同时，须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要求签订廉政合同，明确双方在廉政建设方面的权利和义务以及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 8. 纪律和监督

###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他人合法权益。

###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8.5 投诉

8.5.1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监督部门的联系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5.2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提出投诉的，应按照本章第 2.4 款、第 5.4 款和第 7.2 款的规定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第 8.5.1 项规定的期限内。

##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9.1 本招标项目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附件 1 其他试验检测人员最低要求

人员	数量	资格要求	备注
试验检测工程师	4	应同时具备： 1.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2.持有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师（或公路工程试验检测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 3.必须是本单位自有人员，并注册在本单位； 4.至少有5年及以上相关工作经验。	
检测员（或助理试验检测师）	8	应同时具备： 1.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助理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2.持有有效的试验检测员证书（或助理试验检测师）职业资格证书； 3.至少有2年及以上相关工作经验。	

注：1.试验检测工程师、助理试验检测师的职业资格证书专业范围须合计涵盖道路工程专业、桥梁隧道工程专业（或公路工程试验检测员资格证书对应的公路、材料、桥梁、隧道专业）。

2.本表中要求配置的人员，在投标时由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提交承诺函作出承诺，具体人选由招标人和中标人在合同谈判阶段确定，且经招标人审批后作为派驻本标段的其他试验检测人员，不允许随意更换。如在实际试验检测过程中出现人员不能满足工作需要的情況时，发包人有权要求试验检测单位增加相应的人员直至满足试验检测工作需要为止，费用视为已包含在试验检测费用报价中。

## 附件 2 主要技术评定仪器设备最低要求

序号	设备类别	数量	单位	备注
1	回弹仪	4	台	
2	碳化深度测量装置	2	台	
3	钢筋位置及保护层测定仪	6	台	
4	超声波探伤仪	2	台	
5	钢筋锈蚀测量仪	2	台	
6	混凝土电阻率测量仪	2	台	
7	混凝土回弹仪	2	套	
8	多功能激光测试仪	2	台	
9	弯沉仪	2	台	
10	自动路面摩擦系数测试设备	2	台	
11	全站仪	2	台	
12	裂缝测宽仪	2	台	
13	裂缝测深仪	2	台	
14	高精密度电子水准仪	4	套	
15	桥梁检测车	2	辆	
16	激光测距仪	2	台	
17	电阻率测定仪	2	套	
18	测斜仪	2	台	
19	高清数码相机	2	台	
20	钢卷尺	10	台	

- 注：1.投标人拟配备的主要仪器和检测设备不得少于或低于上述配备要求，并满足《云南省高速公路施工标准化实施要点》以及国家、部、省相关行业管理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和要求。
- 2.本表中要求配置的主要技术评定仪器设备，在投标时由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提交承诺函作出承诺。招标人将在合同谈判阶段要求中标人按照承诺填报为本标段配备的主要仪器和检测设备，在经招标人审批后作为投入本标段的主要仪器设备及设施。如在实际试验检测过程中出现不能满足工作需要时，发包人有权要求试验检测单位增加相应的仪器、设备、设施直至满足试验检测工作需要为止，费用视为已包含在其投标报价中。

## 第三章 评标办法



##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1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相等时，评标委员会依次按照以下优先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 （1）评标价低的投标人优先； （2）商务和技术得分较高的投标人优先； （3）被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评为较高信用等级的投标人优先。	
2.1.1 2.1.3	第一个信封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标准	格式内容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 a.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标段号、补遗书编号（如有）、计划服务周期、质量要求； b.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签字盖章	投标文件上投标人单位电子签章、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个人电子签名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了投标保证金： a.投标保证金金额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且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有效期； b.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将投标保证金由投标人的基本账户转入招标人指定账户。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投标文件的，提供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投标文件的，提供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	未以联合体形式投标。
		投标文件份数	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未出现报价	投标文件中未出现有关投标报价的内容。
		服务周期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未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限。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其他要求	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第二个信封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标准	格式内容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内容齐全完整： a. 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标段号、补遗书编号（如有）、投标价（包括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 b. 已标价报价清单说明文字与招标文件规定一致，未进行实质性修改和删减； c. 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签字盖章	投标文件上投标人单位电子签章、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个人电子签名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的大写金额能够确定具体数值。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如有）。
		报价唯一	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证照资料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资质证书、计量认证证书或 CMA 认证证书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
		资质要求	投标人的资质等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信誉要求	投标人的信誉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主要人员要求	投标人的主要人员要求资格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不得存在情形	投标人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或第 1.4.4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2.2.1	分值构成（总分100分）	<b>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分分值构成：</b> （1）技术建议书：40分 （2）主要人员及机构设置：25分 （3）其他因素：25分 ① 类似项目业绩：20分 ② 信用评价：5分 <b>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分分值构成：</b> （4）评标价：10分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p>在开标现场，招标人将当场计算并宣布评标基准价。</p> <p>(1) 评标价的确定： 评标价=开标一览表中投标总报价（文字报价与数字报价不一致时，以文字报价为准）</p> <p>(2) 评标价平均值的计算： 除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5.2.4项规定开标现场被宣布为不进入评标基准价计算的投标报价之外，所有投标人的评标价去掉一个最高值和一个最低值后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评标价平均值（如果参与评标价平均值计算的有效投标人少于5家时，则计算评标价平均值时不去掉最高值和最低值）。</p> <p>(3) 评标基准价的确定：将评标价平均值直接作为评标基准价。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对招标人计算的评标基准价进行复核，存在计算错误的应予以修正并在评标报告中作出说明。除此之外，评标基准价在整个评标期间保持不变，不随任何因素发生变化。</p>
2.2.3	评标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p>偏差率=100%×（投标人评标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偏差率保留两位小数</p>

续上表

条款号	评分因素与权重分值				评分标准
	评分因素	权重分值	各评分因素细分项	分值	
2.2.4 (1)	技术建议书	40分	技术评定工作程序和管理制度	10	<p>第一档：技术评定工作程序合理性较高、指导性强，管理制度较为完善、可行，得 8.7~10 分；</p> <p>第二档：技术评定工作程序合理性、指导性高，管理制度完善性、可行性高，得 7.4~8.6 分；</p> <p>第三档：技术评定工作程序一般，管理制度针对性一般，得 6.0~7.3 分；</p> <p>无此分项得 0 分。</p>
			技术状况评定计划、工作	15	<p>第一档：技术状况评定计划、工作措施和方法合理性、可行性较高，得 13.1~15 分；</p>

			措施和方法		第二档：技术状况评定计划、检测工作措施和方法合理性、可行性高，得11.1~13分； 第三档：技术状况评定计划、检测工作措施和方法基本合理，得9.0~11分； 无此分项得0分。
			技术状况评定工作总体目标和思路	5	第一档：总体目标和思路合理性、可行性较高，得4.4~5分； 第二档：总体目标和思路合理性、可行性高，得3.7~4.3分； 第三档：总体目标和思路基本合理，得3~3.6分； 无此分项得0分。
			对本项目服务任务的理解、重难点分析	5	第一档：对本项目服务任务的理解、重难点分析到位、透彻，得4.4~5分； 第二档：对本项目服务任务的理解、重难点分析到位，可行，得3.7~4.3分； 第三档：对本项目服务任务的理解、重难点分析一般，得3.0~3.6分； 无此分项得0分。
			对技术状况评定工作内容的合理化建议	5	第一档：对评定工作内容的建议较为合理、可行，得4.4~5分； 第二档：对评定工作内容的建议合理，有针对性，得3.7~4.3分； 第三档：对评定工作内容的建议基本合理，得3.0~3.6分； 无此分项得0分。
2.2.4 (2)	主要人员及机构设置	25分	项目负责人	15	项目负责人满足资格审查条件最低要求时，得9分。 在满足资格审查条件基础上，近五年（2018年1月1日至今），以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身份每增加1个高速公路的技术状况评定或公路督查项目或交（竣）工检测或定期检测等类似工作业绩加2分（应提供能清晰反映项目负责人姓名的

					证明材料），累计最多加6分。 [注：类似项目业绩为已完工或项目正在实施的均可；未按投标人须知第3.5.6项要求提供有效证明材料的不予认可]
			技术负责人	10	技术负责人满足资格审查条件最低要求时，得6分。 在满足资格审查条件基础上，近五年（2018年1月1日至今），以技术负责人（或项目负责人）身份每增加1个高速公路的技术状况评定或公路督查项目或交（竣）工检测或定期检测等类似工作业绩加2分（应提供能清晰反映技术负责人姓名的证明材料）最多加4分。 [注：类似项目业绩为已完工或项目正在实施的均可；未按投标人须知第3.5.6项要求提供有效证明材料的不予认可]
2.2.4 (3)	其他因素	25分	类似项目业绩	20	投标人近五年（2018年1月1日至今），有1个高速公路的技术状况评定或公路督查项目或交（竣）工检测或定期检测等类似业绩得12分。 投标人近五年（2018年1月1日至今）每增加1个高速公路的技术状况评定或公路督查项目或交（竣）工检测或定期检测等类似业绩，加2分，本项最多加8分。 [注：类似项目业绩为已完工或项目正在实施的均可；未按投标人须知第3.5.3项或3.5.4项要求提供有效证明材料的不予认可]
			信用评价	5	投标人最新年度公路水运工程质量试验检测信用评价均为AA级的，得5分；为A级的，得4分；为B级的，得3分；为C级的，得0分。 [说明：无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信用评价的按B级计]
2.2.4	评标	10分	评标价得分计算公式：		

(4)	价	<p>(1) 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gt;评标基准价，则评标价得分=<math>F - \text{偏差率} \times 100 \times E_1</math>；</p> <p>(2) 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math>\leq</math>评标基准价，则评标价得分=<math>F + \text{偏差率} \times 100 \times E_2</math>。</p> <p>其中：F是评标价所占的权重分值，E<sub>1</sub>是评标价每高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的扣分值，E<sub>2</sub>是评标价每低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的扣分值。F=10，E<sub>1</sub>=0.2，E<sub>2</sub>=0.1。评标价得分最低为0分。</p>
<b>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b>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评标委员会对第一信封进行评审后，因有效投标不足3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的，可以否决全部投标。若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具有竞争性的，可不否决全部投标。</li> <li>2.评标委员会对第二信封进行评审后，因有效投标不足3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的，可以否决全部投标。若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具有竞争性的，可不否决全部投标，并推荐中标候选人。</li> <li>3.各评分因素得分一般不得低于其权重分值的60%，且各评分因素得分以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的打分算术平均值确定。计算结果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li> </ol>		

# 评标办法正文

##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评标委员会应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优先次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

## 2. 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2.2.1 分值构成

- (1) 技术建议书：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主要人员及机构设置：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其他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4) 评标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3 评标价的偏差率计算

评标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4 评分标准

- (1) 技术建议书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主要人员及机构设置：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其他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4) 评标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评标程序

### 3.1 第一个信封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 3.2 第一个信封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各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

(1) 按本章第 2.2.4 项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建议书部分计算出得分 A；

(2) 按本章第 2.2.4 (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主要人员及机构设置计算出得分 B；

(3) 按本章第 2.2.4 (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其他因素计算出得分 C。

3.2.2 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A+B+C。

## 3.3 第二个信封开标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结束后，招标人将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5.1 款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对通过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进行开标。

## 3.4 第二个信封初步评审

3.4.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1 项、第 2.1.3 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4.2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 当单价与数量相乘不等于合价时，以单价计算为准，如果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位置差错，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同时对单价予以修正；

(4) 当各子目的合价累计不等于总价时，应以各子目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价。

3.4.3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若超过最高投标限价（如有），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4.4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仅作为签订合同的一个依据，不参与评标价得分的计算。



### 3.5 第二个信封详细评审

3.5.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4 项（4）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评标价计算出得分 D。评标价得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5.2 投标人综合得分=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D。

3.5.3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 3.6 投标文件相关信息的核查

3.6.1 在评标过程中，对投标人的资质、业绩、主要人员资历和目前在岗情况、信用等级等信息进行核实。若投标文件载明的信息与系统发布的信息不符，使得投标人的资格条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6.2 评标委员会应对在评标过程中发现的投标人与投标人之间、投标人与招标人之间存在的串通投标的情形进行评审和认定。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a.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b.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 c.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中标；
- d.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e.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a.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个人编制；
- b.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c.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d.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e.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f.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 a. 招标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 b. 招标人直接或间接向投标人泄露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 c. 招标人明示或暗示投标人压低或抬高投标报价；
- d. 招标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 e. 招标人明示或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 f. 招标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弄虚作假的行为：

- a.使用通过受让或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
- b.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c.提供虚假的业绩；
- d.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或质量负责人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e.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f.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 3.7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说明

3.7.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明显文字或计算错误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投标人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或说明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7.2 澄清和说明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的修正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3 评标委员会不得暗示或诱导投标人作出澄清、说明，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或说明，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7.4 凡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或给发包人带来未曾要求的利益的变化、偏差或其他因素在评标时不予考虑。

### 3.8 不得否决投标的情形

投标文件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12.3 项所列情形的，均视为细微偏差，评标委员会不得否决投标人的投标，应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12.4 项规定的原则处理。

### 3.9 评标结果

3.9.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3.9.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注：本合同条款仅为合同草案，最终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 2023 年至 2025 年国家高速公路网 G5615 天保至猴桥高速公路 天保至文山段（麻文段）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服务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以下简称“甲方”）：文山天文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受托人（以下简称“乙方”）：\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现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 2023 年至 2025 年国家高速公路网 G5615 天保至猴桥高速公路天保至文山段（麻文段）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服务 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双方共同恪守。

## 第一条 工程概况及服务内容

**1、工程概况：**国家高速公路网 G5615 天保至猴桥高速公路位于云南省东南部文山州境内，起点于文山州麻栗坡县天保镇，中间与在建的广南至兴街高速，建成通车的文山至马关高速相接，沿线经过麻栗坡县、西畴县、文山市，终点连接蒙文砚高速公路，路线全长 127.621 公里，分两期建设。现一期已开通运营，一期起于文山州麻栗坡县麻栗镇盘龙村 K51+160，止于文山市甲马石 K127+806，连接蒙文砚高速公路，路线全长 76.359 km，全线采用四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设计行车速度 80 km /小时，路基宽度 25.5 米；桥涵设计汽车荷载等级采用公路-I 级；其他技术指标按《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B01-2014) 《城镇化地区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2112-2021)执行。路段沿线分别在麻栗坡、兴街（枢纽）、莲花塘、追栗街、登高（枢纽）、文山、甲马石（枢纽）处设置共 7 处互通式立交，在文山设文山西收费站、追栗街收费站等 2 处收费站，文山南服务区等 1 个服务区。

**2、项目名称：**2023 年至 2025 年国家高速公路网 G5615 天保至猴桥高速公路天保至文山段（麻文段）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服务。

**3、服务内容及范围：**\_\_\_\_\_。

## 第二条 服务周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按招标人要求分别出具 2023 年、2024 年、2025 年每年技术状况检测评定报告，并通过云南省国家高速公路养护管理与养护生产安全管理工作评价。

## 第三条 成果提交

按照当年云南省国家高速公路养护管理与养护生产安全管理工作评价要求，于当年 12 月 31 日前或以甲方通知时间为准出具路面、路基、桥梁、隧道、涵洞、沿线设施等技术状况检测评定报告，并分类向甲方提交纸质版签章技术状况检测评定资料 4 套，电子版 1 套，共计 5 套。

#### 第四条 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 1、服务费用

本合同应税行为不含税价和增值税税款明细如下：

单位：元

合同应税行为	不含税价	税率（%）	增值税税款	价税合计
公路技术状况评定 服务直接费				
其他费				
• • •				
合计				

本合同不含税价合计：xxx 元，增值税税款合计：xxx 元，价税合计：xxx 元。

以本合同约定的含税价为准，在合同约定期间内遇国家税率变动，则税率按国家规定作相应变动，以最新合法合规的税率为准，但不调整含税总价金额。该费用为总价包干，合同价为完成招标文件规定本项目涉及的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服务工作所需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员工资、差旅费、交通费、进出场费、食宿费、通讯费、设备费、材料费、管理费、保险费、加班费、安全措施费、安全生产费、技术状况评定人员驻地建设、交通管制费、交通封道台班费、利润、税费等，包含咨询服务单位在节假日或正常工作时间以外人员的加班费用，以及合同文件明示或未明示的完成本合同的所有责任、义务和风险等费用。

在合同实施期间，合同价款不随物价波动、分批次进场、工期提前或推后等原因而作调整。

##### 2、支付方式

服务周期内（2023、2024、2025年），以甲方当年实际委托内容为准，按要求开展技术评定工作，出具技术状况检测评定报告并通过云南省国家高速公路养护管理与养护生产安全管理工作评价后，乙方向甲方出具付款申请，支付进度如下：

（1）乙方按要求开展2023年技术评定工作，出具技术状况检测评定报告并通过

云南省国家高速公路养护管理与养护生产安全管理工作评价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_\_\_\_%，即：\_\_\_\_元（大写：\_\_\_\_\_）；

（2）乙方按要求开展2024年技术评定工作，出具技术状况检测评定报告并通过云南省国家高速公路养护管理与养护生产安全管理工作评价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_\_\_\_%，即：\_\_\_\_元（大写：\_\_\_\_\_）；

（3）乙方按要求开展2025年技术评定工作，出具技术状况检测评定报告并通过云南省国家高速公路养护管理与养护生产安全管理工作评价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_\_\_\_%，即：\_\_\_\_元（大写：\_\_\_\_\_）。

乙方在申请计量支付时需向甲方开具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有权迟延履行相应价款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乙方因此造成的损失自行承担。

## 第五条 甲方责任与义务

1、甲方应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及合同有关规定及时支付费用。

2、甲方应对合同的履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负责组织监测成果的验收。包括：人员资质、能力、数量，设备性能，服务提供方式、数量、时间、质量效果等方面。如发现乙方在技术服务过程中有弄虚作假，违背公平、公正的服务精神或者有损甲方公司声誉的行为。无论是否造成不良影响，甲方均有权按照本合同违约条款处理。

3、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评定服务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技术评定工作所必需的技术资料，应对乙方与相关部门的协调工作提供必要的协助，但不免除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应负的责任。甲方提供上述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的时间及方式由双方根据项目进展及时沟通。

4、甲方如不能按期提供所需要的相关资料，或提供资料不全而使乙方难以开展工作，则合同所规定完成工作时间顺延。

## 第六条 乙方责任与义务

1、乙方应根据国家和行业有关技术标准、甲方有关管理办法和要求，结合本项目工程实际，确保本项目的技术状况评定工作开展，并保证评定数据真实、可靠。

2、乙方在进行作业时，应采取相应的安全、保卫和环境保护措施，并为本项目员工购买意外伤害险，如乙方未能采取有效的措施，而发生的与作业活动有关的人身伤亡、罚款、索赔、损失赔偿、诉讼及其他一切责任应由乙方负责。

3、对于乙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人员伤亡，或者造成第三方的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或由此而引起的其他一切损害和损失，甲方均不承担责任。

4、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全部项目或重要部分工作任务分包给第三方。

5、乙方必须接受甲方的指示，积极配合各有关单位的工作。

6、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出具技术状况检测评定报告并符合云南省国家高速公路养护管理与养护生产安全管理工作评价后止；若乙方提供报告不符合甲方要求或未通过评价，乙方应无条件进行整改，由此所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同时乙方应承担逾期违约责任。

7、乙方派驻本标段的试验检测人员，需提交给甲方备案，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允许随意更换。如在实际试验检测过程中出现人员不能满足工作需要时，甲方有权要求试验检测单位增加相应的人员直至满足试验检测工作需要为止，费用包含在试验检测费用中，乙方无权要求增加或调整。

8、乙方配备的主要仪器和检测设备不得少于或低于招标文件要求及乙方投标文件承诺(以高者为准)，并承诺满足《云南省高速公路施工标准化实施要点》以及国家、部、省相关行业管理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如在实际试验检测过程中出现不能满足工作需要时，发包人有权要求试验检测单位增加相应的仪器、设备、设施直至满足试验检测工作需要为止，费用视为已包含在其投标报价中，乙方无权要求增加或调整。

## 第七条 联系人员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 \_\_\_\_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_\_为乙方项目联系人兼项目负责人，指定\_\_\_\_为乙方项目技术负责人。项目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

- 1、提供与本项目相关的技术资料。
- 2、通报本项目的进展项目进展情况。
- 3、协商与本项目有关的其他事项。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 第八条 知识产权和资料保密

合同双方均有保密义务，遵守国家有关技术情报和保密法规和条例，甲乙双方不得泄露与本合同规定业务活动有关的保密资料，本项目工作成果属双方共同所有，要尊重对方的知识产权，不得自行转让、泄露各自的相关的技术成果和文件资料，

不得将对方的资料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其他项目，如发现上述情况，泄密方承担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本合同变更、解除、终止后，本条款仍然有效。

## 第九条 技术成果归属

1、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利用乙方提交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甲方所有。

2、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甲方所有。

##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本合同签订即具有法律效力，双方须严格遵守合同约定，如有一方违约，违约方必须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对方因此而遭受的全部损失。

2、乙方未按本合同的约定或甲方通知时间按时向甲方提交相应成果的，每逾期一天，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 1%的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日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10%的违约金；乙方提交的成果不符合甲方要求或未通过评定要求，乙方应按照甲方通知的时间及内容进行整改后再次提交，直至评定通过，同时应承担逾期违约责任。若乙方未按照甲方要求进行整改或最终提交的成果未通过评定，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1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而遭受的全部损失。

3、非因乙方原因造成乙方停工、返工、合同终止，甲方应根据项目履行情况，就已经履行的部分支付相应价款。

4、乙方承担的工作，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自行分包。如发现自行分包，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价格5%的违约金，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5、乙方应按合同约定及时向甲方出具技术状况检测评定报告，并按相关规范及甲方要求及时完成相关数据整理，且提交的所有资料必须保证真实可靠，一经发现弄虚作假行为，甲方有权在支付乙方的费用中扣除10000元/次的违约款项。情节严重者或对甲方信誉有严重损害的，甲方有权追索技术服务费，解除合同并追究赔偿责任和法律责任。

6、如果发生下列情况，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或不必要履行时，可以解除本合同，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

(1) 由于政策变化，工作不需开展；



(2) 发生其他不可抗力。

#### 7、甲方对重要岗位乙方人员的要求

在合同期内，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更换人员。若确因特殊原因需要更换项目负责人，须提前7天提交与拟更换人员具备同等或更高资质的人员报甲方批准，经甲方批准后，乙方必须支付甲方违约金。更换项目负责人3万元/人次。若甲方提出人员更换要求，乙方应在接到通知的7天内选派资格和经验为甲方接受的人员进行更换。由于更换人员引起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向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 第十二条 附则

1、合同未尽事宜，双方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原则协商解决；本合同条款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由于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3、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合同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文山天文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一 廉政合同

### 廉政合同

委托人（以下简称“甲方”）：文山天文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受托人（以下简称“乙方”）：\_\_\_\_\_

甲乙双方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署了《2023年至2025年国家高速公路网G5615天保至猴桥高速公路天保至文山段（麻文段）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服务合同协议书》，根据中央纪委国家监委、住建部《关于在工程建设中深入开展反对腐败和反对不正当竞争的通知》和中共云南省纪委省监委、住建厅《关于在全省建设工程中建立工程承包和工程廉洁“双合同”机制的通知》精神，坚决执行《反不正当竞争法》《建筑法》《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为认真贯彻中央和省委关于加大反腐败斗争力度精神，推进廉洁建设，预防和减少工程建设中经济犯罪，共同维护建筑市场经济秩序；加强工程项目建设期间廉洁合作，确保项目高效优质按期竣工；双方经协商签订本合同并作为双方共同遵守的廉洁合作行为准则。

#### 一、甲方职责

- 1.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提供的礼金、有价证券（卡）、支付凭证、各类产品和礼品；不得通过乙方报销应由个人支付的各种费用。
- 2.不得借本人有家庭婚丧嫁娶、住房装修等动机，索取或接受乙方的礼品、礼金、有价证券或劳务、财务帮助。
- 3.不得利用职权安排亲友、子女到乙方单位工作或分包工程。
- 4.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宴请、高消费娱乐活动及观光旅游活动。
- 5.不得为乙方多算工程量、多结工程款，并从中收受回扣，谋取私利。
- 6.不得因乙方拒绝本人的不合理要求，而故意刁难乙方。
- 7.在工程项目建设中发现乙方单位有不廉洁行为，应及时采取措施，终止其不廉洁行为的继续发生，并报告主管领导。

#### 二、乙方职责

- 1.坚持依法合规经营和诚实守信原则，如实向甲方提供有关资质材料和经营信息。
- 2.乙方不得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乙方不得邀请和资助甲方工作人员及其家属外出旅游、参观、学习。

4.乙方不得利用黄、赌、贿等各种手段拉拢腐蚀甲方工作人员。

5.乙方不得宴请甲方工作人员或向甲方工作人员赠送各种礼品、礼券（现金），如有违反规定除给相关人员处分外，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给甲方单位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单位承担。

### 三、违约责任

1.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合同约定责任行为的，乙方应向甲方的监督部门进行投诉或举报，甲方核查违规违纪行为属实，按照管理权限，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务处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法律责任，给乙方造成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乙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合同约定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务处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法律责任，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3.乙方在工程项目建设中采用不正当手段拉拢甲方人员，损害甲方利益，根据具体情节和造成后果，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由此给甲方单位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单位承担。

4.如乙方在工程项目建设中贿赂甲方人员，被纪检监察机关立案查处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由此给甲方单位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单位承担，并向甲方单位承担经济赔偿责任。

5.乙方在工程项目建设中发现甲方人员有不廉洁行为，应及时采取措施，积极有效地终止其不廉洁行为的连续发生，并及时告知甲方单位主管领导。

6.本合同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_\_\_\_\_文山天文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附件二 安全生产合同

### 安全生产合同

委托人（以下简称“甲方”）：文山天文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受托人（以下简称“乙方”）：\_\_\_\_\_

为在 2023 年至 2025 年国家高速公路网 G5615 天保至猴桥高速公路天保至文山段（麻文段）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服务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检测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委托人文山天文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受托人\_\_\_\_\_（以下简称“乙方”）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 一、甲方职责

1.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及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认真执行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 安全生产工作应当以人为本，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把保护人民生命安全摆在首位，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 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4. 组织对乙方安全检查，监督乙方及时处理发现的各项安全隐患。

#### 二、乙方职责

1. 严格按照《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393 号令）、交通运输部颁发《公路工程施工安全技术规程》（JTGF90-2015）、《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公路筑养路机械操作规程》、《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新安全生产法》、《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等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认真执行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 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合同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负责人到一般人员（包括临时雇请的临时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试验室负责人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应按《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最低数量和资质条件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发生。

4. 乙方现场管理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

5. 乙方人员到工地，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到工地现场。

6. 乙方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 493 号令《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以及其他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四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7. 乙方在履行合同内容期间，涉及涉路作业时，必须严格按照交通部部颁的《公路养护安全作业规程》（JTG H30-2015）的标准要求和所报审的安全保通方案。施工作业前，必须严格按照《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GB5768-2017）标准，规范设置交通标志、设施，并通知甲方及属地交警、路政部门对施工作业控制区现场布置情况进行检查，具备安全作业条件，经现场甲方、属地交警、路政相关人员同意并签订现场确认书后方能进行施工作业，设置的安全标志、标牌不得擅自移动、撤离，且要对作业现场保通设施管理和维护；作业期间，接受甲方、属地交警、路政部门的现场监管。

8. 安全生产费用包含在报价中，由乙方统一协调使用。

### 三、违约责任：

如因甲方或乙方违约造成安全事故，将依法追究责任。

四、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和乙方各执三份。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与加盖公章后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失效。

甲方：文山天文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三 项目负责人委托书

#### 项目负责人委托书格式

致：\_\_\_\_\_

\_\_\_\_\_（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_\_\_\_\_（职务、姓名）代表本单位委托\_\_\_\_\_（姓名）为2023年至2025年国家高速公路网G5615天保至猴桥高速公路天保至文山段（麻文段）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服务（项目名称）的项目负责人，凡本合同执行中的有关技术、进度、质量、结算与支付等方面工作，由\_\_\_\_\_（姓名）代表本单位全权负责。

附：项目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单位名称：\_\_\_\_\_（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职务）

\_\_\_\_\_（姓名）

\_\_\_\_\_（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身份证

项目负责人身份证彩色打印件

## 附件四 履约担保格式

### 履约担保

\_\_\_\_\_（发包人名称）：

鉴于\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接受\_\_\_\_（检测人名称）（以下称“检测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参加 2023 年至 2025 年国家高速公路网 G5615 天保至猴桥高速公路天保至文山段（麻文段）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服务（项目名称）的投标。我方愿意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就检测人履行与你方订立的合同，向你方提供担保。

1.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2.担保有效期自发包人与检测人签订的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本项目缺陷责任期满止。

3.在本担保有效期内，因检测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给你方造成经济损失时，我方在收到你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在担保金额内的赔偿要求后，在 7 天内无条件支付，无须你方出具证明或陈述理由。

4.发包人和检测人按合同条款变更合同时，我方承担本担保规定的义务不变。

担保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第五章 技术规范和要求

## 第五章 技术规范和要求

### 1、项目概述

国家高速公路网 G5615 天保至猴桥高速公路位于云南省东南部文山州境内，起点于文山州麻栗坡县天保镇，中间与在建的广南至兴街高速，建成通车的文山至马关高速相接，沿线经过麻栗坡县、西畴县、文山市，终点连接蒙文砚高速公路，路线全长 127.621 公里，分两期建设。现一期已开通运营，一期起于文山州麻栗坡县麻栗镇盘龙村 K51+160，止于文山市甲马石 K127+806，连接蒙文砚高速公路，路线全长 76.359 km，全线采用四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设计行车速度 80 km /小时，路基宽度 25.5 米；桥涵设计汽车荷载等级采用公路-I 级；其他技术指标按《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B01-2014)《城镇化地区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2112-2021)执行。路段沿线分别在麻栗坡、兴街（枢纽）、莲花塘、追栗街、登高（枢纽）、文山、甲马石（枢纽）处设置共 7 处互通式立交，在文山设文山西收费站、追栗街收费站等 2 处收费站，文山南服务区等 1 个服务区。

### 2、目的

对全线路段进行公路技术状况检测评定，及时掌握路段路基、路面、桥梁、隧道、沿线设施等重要结构物的技术状况和安全状况，为后续运营期道路正常使用、日常预防性养护、重点病害维修加固、技术改造等提供依据支撑。

### 3、采用的技术标准、规范、规程

本项目的公路技术状况评定工作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的规定。

本项目的公路技术状况评定工作符合交通运输部及云南省关于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方面现行的标准、规范、规程、办法、规定。

评定人在技术评定工作中使用下列标准、规范以外，需参考其他的技术标准、规范时，应征得发包人或发包人指定代表人的书面同意。

在技术评定过程中，如果国家或有关部门颁布实施了新的技术标准或规范，则检测人应采用新的标准或规范进行公路技术状况评定，如不能采用新的标准或规范，应征得发包人的书面同意。

优先采用本行业的标准，如无本行业的相关标准或规范，允许采用国标及其他标准，采用的顺序：国标—其他标准。

### 4、试验检验依据标准

本次检测的方法、流程和成果投标人应严格按招标文件和合同规定的要求进行，同时必须满足国家、交通运输部、云南省现行的强制性技术标准、规范、规程和文件等相关要求，应满足但不限于以下技术规范和标准，如有最新规范以新规范为准。

- (1) 《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 5210-2018）；
- (2) 《公路路基养护技术规范》（JTG 5150-2020）；
- (3) 《路面管理系统技术要求》（GB/T32233-2015）；
- (4) 《公路桥梁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T H21-2011）；
- (5) 《公路桥涵养护规范》（JTG 5120-2021）；
- (6) 《公路隧道养护技术规范》（JTG H12-2015）；
- (7) 《公路养护技术规范》（JTG H10-2009）；
- (8) 《公路沥青路面养护技术规范》（JTG 5142—2019）；
- (9) 《公路水泥混凝土路面养护技术规范》（JTJ 073.1-2001）；
- (10) 《公路沥青路面养护设计规范》（JTG 5421-2018）。

## 5、工作要求

(1) 评定人应本着严格检测、热情服务、秉公办事、一丝不苟的原则，以技术评定合同文件为依据，独立、公正、有效地开展技术状况评定业务。

(2) 评定人应根据技术评定合同文件、国家相关主管部门现行的技术标准、规范的有关规定履行检测服务。评定人在履行检测服务过程中行使的权力或所需的授权，应符合合同条款的规定。

(3) 评定人应根据服务周期、难易程度、现场条件等因素，建立现场评定机构，配备相应的人员、设备、合理调配人员的人数及进出场时间，以便很好地满足合同的需要。

(4) 评定人派驻到项目所在地履行检测服务的评定人人员，应具备良好的素质和技术能力，能够承担本项目技术状况评定的相关工作。评定人人员不能达到本项目要求的，评定人应在3日内负责更换其他人员。

(5) 评定人应安排满足本工程服务所需的车辆、仪器、设备等按时到达现场，不得拖延、短缺或任意更换。

(6) 评定人对招标人提交的有关材料应当保密，未经招标人同意，评定人不得以任何方式留存。

(7) 合同期限届满或提前终止后，评定人应将招标人提供的一切资料返还给招标人。

(8) 评定人应按合同约定履行安全职责，严格执行国家、地方政府有关安全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评定人用于本工程检测实际安全需求所投入的一切费用均包含在合同总价中，招标人将不另行支付。

(9) 评定人须遵守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范、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等的要求或规定，在检测期间必须采取有效措施，确保设施安全运行，保护检测人员、现场周围行人的安全，并按经批准的交通导改方案组织交通导改，派专人负责维护交通，并承担相应安全责任。

(10) 评定人在检测过程中，必须注意对地下管线及周围绿化和地面构筑物的保护。如遇有不明情况，应及时向有关部门联系，采取有效保护措施，在技术评定过程中造成的地下管线和地表构造物的损坏，由评定人承担全部责任。

(11) 评定人在技术评定过程中，应严格按照相应的国家及地方有关标准实施检测，不允许随意改变技术评定方法，否则出现的任何质量和安全问题都将由评定人承担全部责任。

(12) 若在技术评定过程中发生人员伤亡（含刑事案件）、火灾、爆炸等事故，评定人必须立即按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招标人及其政府主管部门，事故责任以及事故损失均由评定人负责。

## 6、成果基本要求

(1) 检测报告内容应包含但不限于路基、路面（含路面损坏、行驶质量、车辙深度、跳车、抗滑性等）、桥梁、隧道、沿线设施技术状况指标明细，应包括 1km、100m（如需）数据；数据处理应客观、准确；报告内容应全面、详实、准确，应包含各项指标指数明细表及分布图、评定汇总表、等级划分表等。

根据路面技术状况的检测评定结果，分析统计各类危害因素，提出养护维修建议，出具养护分析报告。

(2) 出具详细的检测报告，检测报告的用词、用语必须准确、明了，定性、定量确定；不得使用“大概”、“可能”、“基本”等不确定的词语。

检测报告应包括概况、检测工作情况（公路里程、检测依据及方法、检测设备、检测过程）、技术状况评定方法、技术状况评定结果等内容，并形成公路技术状况统计表、等级划分表等附件。报告加盖检测专用章以及试验检测机构等级章等相关印章。

(3) 按照当年云南省国家高速公路养护管理与养护生产安全管理工作评价要求，于当年 12 月 31 日前或以甲方通知时间为准出具路面、路基、桥梁、隧道、涵洞、沿线设施等技术状况检测评定报告，并分类向甲方提交纸质版签章技术状况检测评定资料 4 套，电子版 1 套，共计 5 套。

(4) 每年提交的成果文件须满足当年《云南省国家高速公路养护管理与养护生产安全管理工作评价实施方案的通知》及相关文件并通过有关部门评定。

## 7、基础数据清单

## (1) 路线基础信息采集表

序号	起点桩号	止点桩号	长度(km)	备注
1	K51+160	K127+806	76.359	

## (2) 桥梁基础信息采集表

序号	名称	公里桩	长度	行政区域 (乡镇)	备注
1	A匝道1号大桥全幅	AK0+332.000	187	麻栗坡县	麻栗坡北立交匝道及连接线桥
2	A匝道2号大桥全幅	AK0+612.000	297	麻栗坡县	麻栗坡北立交匝道及连接线桥
3	A匝道3号大桥全幅	AK0+870.000	67	麻栗坡县	麻栗坡北立交匝道及连接线桥
4	连接线1号大桥左幅	K0+483.000	157	麻栗坡县	麻栗坡北立交匝道及连接线桥
5	连接线1号大桥右幅	K0+483.000	157	麻栗坡县	麻栗坡北立交匝道及连接线桥
6	连接线2号大桥左幅	K1+908.000	217	麻栗坡县	麻栗坡北立交匝道及连接线桥
7	连接线2号大桥右幅	K1+908.000	217	麻栗坡县	麻栗坡北立交匝道及连接线桥
8	连接线3号大桥左幅	K2+405.000	337	麻栗坡县	麻栗坡北立交匝道及连接线桥
9	连接线3号大桥右幅	K2+405.000	337	麻栗坡县	麻栗坡北立交匝道及连接线桥
10	连接线4号大桥全幅	K2+790.000	207	麻栗坡县	麻栗坡北立交匝道及连接线桥
11	连接线5号大桥全幅	K3+329.974	246	麻栗坡县	麻栗坡北立交匝道及连接线桥
12	新岔河2号大桥左幅	K053+010	187	麻栗坡县	主线桥
13	新岔河2号大桥右幅	K053+090	187	麻栗坡县	主线桥
14	新岔河1号桥左幅	K053+430	337	麻栗坡县	主线桥
15	新岔河1号大桥右幅	K053+450	337	麻栗坡县	主线桥
16	盘龙大桥左幅	K054+620	368	麻栗坡县	主线桥
17	盘龙大桥右幅	K054+620	368	麻栗坡县	主线桥
18	董占6号桥左幅	K055+060	107	麻栗坡县	主线桥
19	董占5号大桥左幅	K055+230	147	麻栗坡县	主线桥
20	董占5号桥右幅	K055+240	127	麻栗坡县	主线桥
21	董占4号大桥左幅	K055+580	248	麻栗坡县	主线桥
22	董占4号桥右幅	K055+580	248	麻栗坡县	主线桥
23	董占3号中桥左幅	K055+770	87	麻栗坡县	主线桥

24	董占2号大桥左幅	K056+540	157	麻栗坡县	主线桥
25	董占2号大桥右幅	K056+490	157	麻栗坡县	主线桥
26	南疆大桥左幅	K056+810	208	麻栗坡县	主线桥
27	南疆大桥右幅	K056+800	208	麻栗坡县	主线桥
28	大寨2号大桥左幅	K057+100	217	麻栗坡县	主线桥
29	大寨2号桥右幅	K057+190	217	麻栗坡县	主线桥
30	大寨1号桥左幅	K057+910	277	西畴县	主线桥
31	大寨1号桥右幅	K057+970	277	西畴县	主线桥
32	安乐大桥左幅	K061+020	387	西畴县	主线桥
33	安乐大桥右幅	K060+890	328	西畴县	主线桥
34	团结水库大桥左幅	K063+380	208	西畴县	主线桥
35	团结水库大桥右幅	K063+400	208	西畴县	主线桥
36	A匝道1#桥全幅	AK0+812.00	688	西畴县	兴街站立交匝道及连接线桥
37	A匝道2#桥全幅	AK1+625.50	172	西畴县	兴街站立交匝道及连接线桥
38	B匝道1#桥全幅	BK0+133.30	172	西畴县	兴街站立交匝道及连接线桥
39	B匝道2#桥全幅	BK0+869.50	578	西畴县	兴街站立交匝道及连接线桥
40	Z匝道1号桥全幅	BK0+907.408	70	西畴县	兴街站立交匝道及连接线桥
41	连接线1#中桥左幅	LK0+926.00	67	西畴县	兴街站立交匝道及连接线桥
42	连接线1#中桥右幅	LK0+926.00	67	西畴县	兴街站立交匝道及连接线桥
43	连接线2#中桥左幅	LK1+345.00	67	西畴县	兴街站立交匝道及连接线桥
44	连接线2#中桥右幅	LK1+345.00	67	西畴县	兴街站立交匝道及连接线桥
45	L匝道桥左幅	LK2+570.00	427	西畴县	兴街站立交匝道及连接线桥
46	L匝道桥右幅	LK2+570.00	427	西畴县	兴街站立交匝道及连接线桥
47	保兴大桥左幅	K066+590	457	西畴县	主线桥
48	保兴大桥右幅	K066+580	427	西畴县	主线桥
49	岔河大桥左幅	K068+720	488	西畴县	主线桥
50	岔河大桥右幅	K068+720	448	西畴县	主线桥
51	塘房大桥左幅	K071+860	648	西畴县	主线桥
52	塘房大桥右幅	K071+920	728	西畴县	主线桥
53	黎明大桥左幅	K074+090	428	西畴县	主线桥
54	黎明大桥右幅	K075+060	367	西畴县	主线桥
55	碳掌大桥左幅	K075+700	251	西畴县	主线桥
56	碳掌大桥右幅	K075+740	251	西畴县	主线桥
57	牛场坪2号大桥左幅	K076+900	127	西畴县	主线桥
58	牛场坪2号大桥右幅	K076+920	127	西畴县	主线桥

59	牛场坪1号大桥左幅	K077+460	187	西畴县	主线桥
60	牛场坪1号大桥右幅	K077+390	187	西畴县	主线桥
61	莲花塘主线2号中桥左幅	K078+440	39	西畴县	主线桥
62	莲花塘主线2号中桥右幅	K078+440	39	西畴县	主线桥
63	莲花塘主线1号大桥左幅	K078+780	51	西畴县	主线桥
64	莲花塘主线1号大桥右幅	K078+770	51	西畴县	主线桥
65	莲花塘大桥左幅	K080+180	128	西畴县	主线桥
66	莲花塘大桥右幅	K080+090	158	西畴县	主线桥
67	龟山湖1号大桥左幅	K081+320	187	西畴县	主线桥
68	龟山湖1号中桥右幅	K081+330	67	西畴县	主线桥
69	龟山湖2号大桥左幅	K081+780	217	西畴县	主线桥
70	龟山湖2号大桥右幅	K081+810	157	西畴县	主线桥
71	大地湖1号大桥左幅	K085+440	247	西畴县	主线桥
72	大地湖1号大桥右幅	K085+440	157	西畴县	主线桥
73	大地湖2号大桥左幅	K085+690	187	西畴县	主线桥
74	大地湖2号大桥右幅	K085+780	157	西畴县	主线桥
75	三岔冲桥左幅	K085+940	127	西畴县	主线桥
76	三岔冲桥右幅	K085+970	94	西畴县	主线桥
77	三家2号大桥左幅	K088+030	408	西畴县	主线桥
78	三家2号大桥右幅	K087+950	408	西畴县	主线桥
79	三家1号大桥左幅	K088+620	187	西畴县	主线桥
80	三家1号大桥右幅	K088+590	127	西畴县	主线桥
81	K92+587车行天桥全幅	K92+587	52	文山县	主线天桥
82	红坎坡互通EK2+356.944车行天桥全幅	EK2+356.944	48	文山县	连接线天桥
83	红坎坡互通B匝道桥全幅	BK0+369.5	105	文山县	追栗街立交匝道桥
84	红坎坡主线桥左幅	K093+580	132	文山县	主线桥
85	红坎坡枢纽主线桥右幅	K093+580	132	文山县	主线桥
86	盘龙江硝厂大桥左幅	K094+660	316	文山县	主线桥
87	盘龙江硝厂大桥右幅	K094+640	316	文山县	主线桥

88	登高互通 A 匝道桥 左幅	AK0+809.000	102	文山县	登高（文山南站） 立交匝道桥
89	登高互通 B 匝道桥 全幅	BK0+493.300	112	文山县	登高（文山南站） 立交匝道桥
90	登高互通 C1 匝道桥 全幅	CK0+342.000	133	文山县	登高（文山南站） 立交匝道桥
91	登高互通 C2 匝道桥 全幅	CK0+713.190	30	文山县	登高（文山南站） 立交匝道桥
92	登高互通 D 匝道桥 全幅	DK0+558.860	52	文山县	登高（文山南站） 立交匝道桥
93	登高互通主线 3 号 桥左幅	K098+900	49	文山县	主线桥
94	登高互通主线 3 号 桥右幅	K098+930	49	文山县	主线桥
95	登高互通主线 2 号 桥左幅	K099+110	69	文山县	主线桥
96	登高互通主线 2 号 桥右幅	K099+090	69	文山县	主线桥
97	登高互通主线 1 号 桥左幅	K099+330	50	文山县	主线桥
98	登高互通主线 1 号 桥右幅	K099+250	50	文山县	主线桥
99	洗古塘大桥左幅	K102+180	116	文山县	主线桥
100	洗古塘大桥右幅	K102+140	116	文山县	主线桥
101	古木中桥左幅	K103+210	97	文山县	主线桥
102	古木中桥右幅	K103+200	97	文山县	主线桥
103	砂子柯中桥左幅	K105+670	48	文山县	主线桥
104	砂子柯中桥右幅	K105+680	49	文山县	主线桥
105	布都 1 号桥左幅	K109+190	519	文山县	主线桥
106	布都 1 号桥右幅	K109+200	522	文山县	主线桥
107	布都 2 号大桥左幅	K109+840	162	文山县	主线桥
108	布都 2 号大桥右幅	K109+860	224	文山县	主线桥
109	布都 3 号桥左幅	K110+290	296	文山县	主线桥
110	布都 3 号桥右幅	K110+300	288	文山县	主线桥
111	布都 4 号桥左幅	K110+570	128	文山县	主线桥
112	布都 4 号桥右幅	K110+580	103	文山县	主线桥
113	布都 5 号大桥左幅	K110+920	187	文山县	主线桥
114	布都 5 号大桥右幅	K110+910	196	文山县	主线桥
115	干河大桥左幅	K112+660	734	文山县	主线桥
116	干河大桥右幅	K112+630	654	文山县	主线桥
117	文山互通主线桥左 幅	K115+260	67	文山县	主线桥
118	文山互通主线桥右 幅	K115+250	67	文山县	主线桥
119	K117+015 车行天桥 全幅	K117+015	54	文山县	主线桥
120	姑娘寨中桥左幅	K119+770	20	文山县	主线桥
121	姑娘寨中桥右幅	K119+820	20	文山县	主线桥



122	K123+956 车行天桥 全幅	K123+956	48	文山县	主线天桥
123	A 匝道一号桥全幅	AK0+342	39	文山县	甲马石立交匝道桥
124	A 匝道二号桥全幅	AK0+699.963	570	文山县	甲马石立交匝道桥
125	B 匝道桥全幅	BK0+401.68	750	文山县	甲马石立交匝道桥
126	C 匝道一号桥全幅	CK0+419.7	170	文山县	甲马石立交匝道桥
127	C 匝道二号桥全幅	CK0+700.235	124	文山县	甲马石立交匝道桥
128	D 匝道桥全幅	DK0+544.069	278	文山县	甲马石立交匝道桥

(3) 隧道基础信息采集表

序号	名称	公里桩	长度	行政区域(乡镇)	备注
1	南疆隧道左幅	K054+198	511	麻栗坡县	
2	冬瓜冲隧道左幅	K059+740	680	西畴县	
3	团结隧道左幅	K062+293	875	西畴县	
4	上马朵隧道左幅	K064+606	652	西畴县	
5	石漠公园隧道左幅	K065+785	929	西畴县	
6	东升隧道左幅	K070+307	2574	西畴县	
7	石漠水乡隧道左幅	K072+890	800	西畴县	
8	杜鹃坪隧道左幅	K077+888	224	西畴县	
9	莲花塘 1 号隧道左幅	K079+780	680	西畴县	
10	莲花塘 2 号隧道左幅	K080+993	525	西畴县	
11	木兰谷隧道左幅	K083+628	3375	西畴县	
12	鸡冠山隧道左幅	K086+935	1805	西畴县	
13	香坪山隧道左幅	K090+148	2630	西畴县	
14	青龙山隧道左幅	K104+949	297	文山县	
15	多依树隧道左幅	K108+096	450	文山县	
16	布都隧道左幅	K109+613	284	文山县	
17	干河隧道左幅	K111+804	1048	文山县	
18	南疆隧道右幅	K054+222	513	麻栗坡县	
19	冬瓜冲隧道右幅	K059+773	668	西畴县	
20	团结隧道右幅	K062+272	897	西畴县	
21	上马朵隧道右幅	K064+609	690	西畴县	
22	石漠公园隧道右幅	K065+811	855	西畴县	
23	东升隧道右幅	K070+315	2570	西畴县	
24	石漠水乡隧道右幅	K072+892	775	西畴县	
25	杜鹃坪隧道右幅	K077+888	224	西畴县	
26	莲花塘 1 号隧道右幅	K079+745	660	西畴县	
27	莲花塘 2 号隧道右幅	K081+003	475	西畴县	
28	木兰谷隧道右幅	K083+620	3390	西畴县	
29	鸡冠山隧道右幅	K086+917	1773	西畴县	
30	香坪山隧道右幅	K090+141	2660	文山县	
31	青龙山隧道右幅	K104+937	275	文山县	
32	多依树隧道右幅	K108+137	595	文山县	
33	布都隧道右幅	K109+597	277	文山县	
34	干河隧道右幅	K111+782	1068	文山县	

(4) 涵洞基础信息采集表

序号	名称	公里桩	长度	行政区域（乡镇）	
1	涵洞	K126+776	27	文山县	
2	涵洞	K126+556	27	文山县	
3	涵洞	K126+274	57	文山县	
4	涵洞	K126+146	28	文山县	
5	通道	K125+928	93	文山县	
6	涵洞	K125+806	77	文山县	
7	涵洞	K125+546	31	文山县	
8	通道	K125+546	35	文山县	
9	涵洞	K125+076	37	文山县	
10	通道	K124+406	38	文山县	
11	涵洞	K124+206	49	文山县	
12	涵洞	K123+774	81	文山县	
13	通道	K122+966	26	文山县	
14	通道	K122+506	29	文山县	
15	通道	K122+206	31	文山县	
16	涵洞	K121+526	80	文山县	
17	通道	K121+101	61	文山县	
18	涵洞	K121+026	92	文山县	
19	涵洞	K120+866	70	文山县	
20	通道	K120+706	29	文山县	
21	通道	K120+326	28	文山县	
22	涵洞	K119+966	74	文山县	
23	通道	K119+466	31	文山县	
24	涵洞	K119+346	57	文山县	
25	涵洞	K119+216	29	文山县	
26	涵洞	K119+081	31	文山县	
27	通道	K118+686	29	文山县	
28	涵洞	K118+606	82	文山县	
29	通道	K118+346	45	文山县	
30	涵洞	K117+706	56	文山县	
31	涵洞	K117+586	57	文山县	
32	涵洞	K117+311	37	文山县	
33	通道	K116+746	60	文山县	
34	涵洞	K115+686	45	文山县	
35	涵洞	K114+916	33	文山县	
36	通道	K114+206	28	文山县	
37	涵洞	K113+936	39	文山县	
38	涵洞	K113+496	43	文山县	
39	涵洞	K111+193	97	文山县	
40	涵洞	K108+641	46	文山县	
41	涵洞	K108+496	41	文山县	
42	涵洞	K107+790	64	文山县	
43	通道	K107+282	38	文山县	
44	涵洞	K106+726	88	文山县	
45	涵洞	K106+496	53	文山县	
46	通道	K106+370	47	文山县	
47	涵洞	K105+414	46	文山县	

48	涵洞	K105+160	58	文山县	
49	通道	K104+651	73	文山县	
50	通道	K104+508	57	文山县	
51	通道	K103+986	32	文山县	
52	通道	K103+741	29	文山县	
53	涵洞	K103+626	40	文山县	
54	涵洞	K102+956	60	文山县	
55	涵洞	K102+746	64	文山县	
56	通道	K102+466	31	文山县	
57	通道	K101+766	39	文山县	
58	通道	K101+626	42	文山县	
59	通道	K100+941	36	文山县	
60	涵洞	K100+431	35	文山县	
61	涵洞	K100+006	28	文山县	
62	通道	K098+206	28	文山县	
63	通道	K097+846	75	文山县	
64	通道	K097+276	37	文山县	
65	涵洞	K097+186	84	文山县	
66	通道	K096+536	29	文山县	
67	涵洞	K096+326	44	文山县	
68	涵洞	K096+156	47	文山县	
69	通道	K095+866	51	文山县	
70	通道	K094+936	31	文山县	
71	涵洞	K093+946	46	文山县	
72	通道	K093+523	40	文山县	
73	涵洞	K093+046	32	文山县	
74	涵洞	K092+386	50	文山县	
75	涵洞	K091+871	86	文山县	
76	通道	K091+530	56	文山县	
77	涵洞	K088+414	32	西畴县	
78	通道	K080+769	78	西畴县	
79	涵洞	K080+652	78	西畴县	
80	通道	K079+323	123	西畴县	
81	涵洞	K078+796	86	西畴县	
82	通道	K078+306	46	西畴县	
83	涵洞	K076+206	37	西畴县	
84	涵洞	K065+428	78	西畴县	
85	涵洞	K063+878	150	西畴县	
86	通道	K077+822	35	西畴县	
87	通道	K075+033	62	西畴县	
88	通道	K074+853	50	西畴县	
89	通道	K072+601	49	西畴县	
90	涵洞	K068+261	61	西畴县	
91	通道	K067+540	97	西畴县	
92	涵洞	K067+246	36	西畴县	
93	涵洞	K062+874	43	西畴县	
94	通道	K061+906	65	西畴县	
95	通道	K061+646	76	西畴县	

96	通道	K060+898	39	西畴县	
97	涵洞	K060+556	51	西畴县	
98	涵洞	K059+461	57	西畴县	
99	涵洞	K059+026	46	西畴县	
100	涵洞	K058+851	49	西畴县	
101	通道	K057+776	30	西畴县	
102	涵洞	K057+671	119	西畴县	
103	涵洞	K056+286	59	麻栗坡	
104	涵洞	K056+033	52	麻栗坡	

## 第六章 图纸和资料

（如有，另册）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第一部分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格式

2023年至2025年国家高速公路网G5615天保至猴  
桥高速公路天保至文山段（麻文段）公路技术状况  
评定服务

# 投标文件

（商务及技术文件）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一、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标段编号：

序号	开标内容 (招标方填写)	开标内容 (投标方填写)	招标人备注	投标人备注
1	项目负责人姓名			
2	计划服务周期			
3	质量目标			
4	安全目标			
5	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名）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二、投标函

\_\_\_\_\_（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 2023 年至 2025 年国家高速公路网 G5615 天保至猴桥高速公路天保至文山段（麻文段）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服务 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含补遗书第\_\_号至第\_\_号），在考察工程现场后，愿意以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中的投标总报价（或根据招标文件规定修正核实后确定的另一金额），按合同约定完成公路技术状况评定工作。

2.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3. 项目负责人姓名：\_\_\_\_\_。

4. 质量目标：\_\_\_\_\_，安全目标：\_\_\_\_\_，计划服务周期：\_\_\_\_\_。

5. 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6.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7. 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投标函连同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8.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

地 址：\_\_\_\_\_

网 址：\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姓名：\_\_\_\_\_（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 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二）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姓名）系\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2023年至2025年国家高速公路网G5615天保至猴桥高速公路天保至文山段（麻文段）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服务（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期满。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投 标 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名）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电子签名）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如果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署和递交投标文件，则无须提交授权委托书。

## 四、投标保证金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参加 2023 年至 2025 年国家高速公路网 G5615 天保至猴桥高速公路天保至文山段（麻文段）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服务（项目名称）的投标，现保证：我方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投标文件的，或者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拒交规定履约担保，或者发生招标文件明确规定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其他情形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附：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扫描件

投标人名称：\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五、资格审查资料

###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电子邮件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试验检测师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	<p>投标人应提供关联企业情况，包括：</p> <p>（1）投标人的所有股东名称及相应股权（出资额）比例：如投标人为上市公司，投标人应提供股权占公司股份总数5%以上的所有股东名称及相应股权比例；</p> <p>（2）投标人投资（控股）或管理的下属企业名称、持有股权（出资额）比例；</p> <p>（3）与投标人单位负责人（即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名称。</p>					
信用评价	投标人最近一年（__年度）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信用评价等级为：__。					
备注						

注：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1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 （二）投标人企业组织机构框图

以框图方式表示

说明

### （三）近年财务状况表

项目或指标	单位	年	年	年
一、注册资本	万元			
二、净资产	万元			
三、总资产	万元			
四、固定资产	万元			
五、流动资产	万元			
六、流动负债	万元			
七、负债合计	万元			
八、营业收入	万元			
九、净利润	万元			
十、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十一、主要财务指标				
1. 净资产收益率	%			
2. 总资产报酬率	%			
3. 主营业务利润率	%			
4. 资产负债率	%			
5. 流动比率	%			
6. 速动比率	%			

注：本表所列数据必须与各附件中的数据相一致；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2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 （四）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

###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里程 (公里)	交工或完 工日期	合同金额	业绩类型	备注

##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电话	
合同金额	
开工日期	
交工或项目完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服务对象	
工程质量	
项目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注：1.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2.本表项目应与“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汇总表”中所列项目相一致。

3.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3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 正在实施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电话	
合同金额	
开工日期	
计划交工或项目完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服务对象	
工程质量	
项目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注：1.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2.本表项目应与“正在实施和新承接的项目汇总表”中所列项目相一致。

3.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4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 （六）投标人信誉情况表

项目	投标人情况说明

- 注：1.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录 3 和“投标人须知”第 1.4.4 项规定，逐条说明其信誉情况。
- 2.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5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 （七）拟委任的主要人员资历表

姓名		年龄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书名称	
技术职称		学历		拟在本标段工程任职	
工作年限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毕业学校	____年____月毕业于____学校____专业，学制____年				
经 历					
时间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服务内容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获奖情况					
信用评价	最近一年度试验检测工程师信用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不存在扣分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存在扣分情形，扣分评价省份：____，扣分情况：____。				
目前任职项目状况	项目名称				
	担任职位				
	可以调离日期				
备注					

注：1.本表填写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相关情况。

2.目前未在具体项目上任职的，请在备注栏说明现在负责的工作内容。

3.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6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 六、技术建议书

技术建议书应包括以下内容：

1. 工程概述：主要对拟投合同段的工程总体概况进行简单描述。
2. 技术评定工作指导思想、目标、依据、范围和内容。
3. 技术状况评定工作计划安排及具体的检测措施和方法；
4. 评定程序和管理制度：技术评定工作的方法与流程的简要阐述，以及相关的管理制度。
5. 技术评定工作设施、设备配备情况：投标人根据合同段的现场工作需要，对其拟投入本工程的技术评定工作设施、设备配备等情况做简要介绍；
6. 现场机构设置与人员安排：通过框图形式，明确拟投合同段的组织机构设置，人员进出场计划，各级服务人员的岗位职责；提出对与发包人的配合方案；
7. 根据招标文件及现场考察，分析本工程质量控制的重点与难点，提出针对性的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服务工作方案，对本工程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服务工作需要特别重视的问题逐一论述并给出解决方法。
8. 对本工程建议：为更好地完成本工程的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服务工作，根据以往的经验，对本工程相关建设工作提出建议。

## 七、承诺函

### （一）人员设备承诺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参加了 2023 年至 2025 年国家高速公路网 G5615 天保至猴桥高速公路天保至文山段（麻文段）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服务（项目名称）投标，我方在此承诺：

本项目招标文件未要求我方在投标文件中填报派驻本标段最低要求的其他试验检测人员、主要技术评定仪器设备，在招标人和我方进行合同谈判之前，我方将在满足投标人须知附件 1、附件 2 提出的最低要求的基础上填报派驻本标段其他试验检测人员、主要技术评定仪器设备，在经招标人审批后派驻本标段且不进行更换，并保证按招标人的要求按时按量进场。

如我方违背了上述承诺，本项目招标人有权取消我方的中标资格，并由招标人将我方的违约行为上报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作为不良记录纳入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二）无行贿犯罪承诺函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参加了 2023 年至 2025 年国家高速公路网 G5615 天保至猴桥高速公路天保至文山段（麻文段）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服务（项目名称）投标，我方在此承诺：

1. 我方近三年内未介入任何行贿犯罪事件；
2. 我方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近三年内未发生任何行贿行为；
3. 如果我方中标，则我方承诺将在公示期结束后向招标人提供行贿犯罪记录网站查询截图；

4. 我方将加大内部廉政建设的管理工作，杜绝员工以任何不正当的理由向你方及工作人员行贿，同时拒绝索贿等一切不正当行为。

如我方违背了上述承诺，本项目招标人有权取消我方的中标资格，并由招标人将我方的违约行为上报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三）主要人员承诺函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 2023 年至 2025 年国家高速公路网 G5615 天保至猴桥高速公路天保至文山段（麻文段）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服务（项目名称）项目负责人（姓名）现阶段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本项目中标后能够确保到任。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

如我方违背了上述承诺，本项目招标人有权取消我方的中标资格，并由招标人将我方的违约行为上报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四）其他承诺

## 八、其他资料

### （一）投标单位公示信息表

投标人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近年信用评价				
主要人员信息				
拟担任职务	姓名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个人业绩
项目负责人				
单位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规模	时间	备注
1				
2				
3				
...				

注：1.如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本表内容将进行公示。

2.投标人应将拟派人员业绩、单位业绩等情况汇总至此表。

## （二）补遗书及通知

（如有）

## （三）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材料

## 第二部分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格式

2023年至2025年国家高速公路网G5615天保至猴  
桥高速公路天保至文山段（麻文段）公路技术状况  
评定服务

# 投标文件

（报价文件）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一、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标段编号：

序号	开标内容 (招标方填写)	开标内容 (投标方填写)	招标人备注	投标人备注
1	投标总报价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名）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二、投标函

\_\_\_\_\_（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 2023 年至 2025 年国家高速公路网 G5615 天保至猴桥高速公路天保至文山段（麻文段）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服务（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含补遗书第\_\_号至第\_\_号），在考察工程现场后，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的投标总报价（或根据招标文件规定修正核实后确定的另一金额，其中，增值税税率为\_\_\_\_\_），按合同约定完成公路技术状况评定工作。

2. 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投标函连同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3.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

地 址：\_\_\_\_\_

网 址：\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三、报价清单

### （一）报价清单说明

1.1 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服务的报价方式：投标人自备设备，总价报价，总价结算，总价应填写在投标函中。

1.2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及本项目实际情况填报服务费用。报价应包括投标人为完成招标文件规定本项目涉及的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服务工作所需一切费用，如人员工资、差旅费、交通费、进出场费、食宿费、通讯费、设备费、材料费、管理费、保险费、加班费、安全措施费、安全生产费、技术状况评定人员驻地建设、交通管制费、交通封道台班费、利润、税费等，包含咨询服务单位在节假日或正常工作时间以外人员的加班费用，以及合同文件明示或未明示的完成本合同的所有责任、义务和风险。投标人未填报的部分，在工程实施时发包人将不予支付，并认为该部分费用已包含在报价中。

1.3 在合同实施期间，投标人的报价不随物价波动、工期提前或推后等而调整，不予调价。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施工工期延长可能造成的风险。

1.4 单价、金额均取整数。安全生产费计入单价内。

## （二）报价清单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费用合计	备注
1	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服务直接费		
2	其他费		
3	投标报价总计		3=1+2

注：本次招标设有最高投标限价。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 1 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服务直接费报价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总数量	单价	合价	说明
1-1						
1-2						
1-3						
1-4						
• • •						
	合计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附表 2 其他费报价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总数量	单价	合价	说明
2-1						
2-2						
2-3						
2-4						
•••						
	合计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